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惠湾城建告字〔2023〕3号

关于注销《建筑垃圾处置（陆路运输）证》 （证号：惠湾城建〔2023〕YS008）的公告

2023年9月25日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向惠州市航凯运输有限公司核发了《惠州市大亚湾开发区建筑垃圾处置（陆路运输）证》（证号：惠湾城建〔2023〕YS008），现经进一步核查，该公司停车场租赁合同存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被许可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予以撤销”，现公告撤销《惠州市大亚湾开发区建筑垃圾处置（陆路运输）证》（证号：惠湾城建〔2023〕YS008）。

凡与以上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者个人，可在公告之日起10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有关本公告事项的详细信息，可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查询。联系电话：0752-5531189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城乡建设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10月9日